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4月21日召开 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暨减资的议案》, 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等议案,对并购标的深 圳市巨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-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未达承诺事项, 由盈利补偿主体张雄、倪正华根据《盈利补偿协议》进行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, 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、注销相关手续。2018年5月23日,公司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张雄、倪正华合计应补偿股份 11, 252, 472 股的回购注销登记,公司总股本由 736, 124, 472 股变更为 724,872,000股。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 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8 年 7 月 26 日, 公司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(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503984N), 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《公司章程》 备案,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36, 124, 472. 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724, 872, 000. 00 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